

峭壁苍松

——古大存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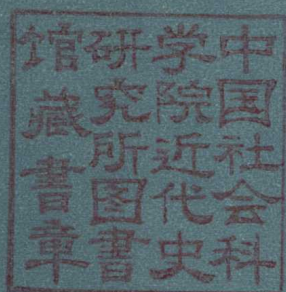


王曼 杨永 著

峭壁苍松

古大存传

王曼 杨永 著



花城出版社

粤新登字 05 号

峭壁苍松——古大存传

王曼 杨永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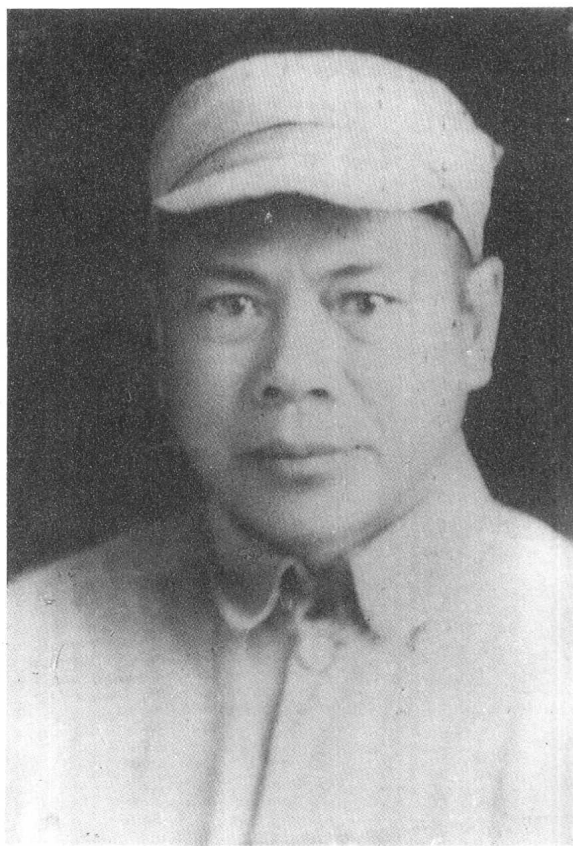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1.25 印张 2 插页 280,000 字

1995 年 5 月第 1 版 199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8,000 册

ISBN 7-5360-1958-0

I·1716 定价:13.50 元



古大存



古大存与叶剑英在一起

内 容 提 要

古大存是深受人们爱戴的老一辈革命家。他一生刚正不阿,光明磊落,不畏强暴,不避险恶,忠诚于党、国家和人民的事业。从本世纪初的大革命战争年代起,他就和他的战友们一道,迎着漫天的腥风血雨,一次再次地与反动势力作着艰苦卓绝的斗争,建立了累累战功,做出了彪炳史册的贡献。岭南大地上一路经久不衰地流传着他无数感人至深的故事。然而,就是这样一位革命家,在革命战争年代,却遭到了来自革命队伍内部的错误路线的迫害,差点被打成“AB团分子”;在全国解放后的1957年,又被打成“广东地方主义反党集团”的头目,撤销了他的中共广东省委副书记、副省长的职务,长期受到冷落,无论在精神上、肉体上都遭到了极度痛苦的摧残。直到1983年2月9日,中央正式给他平反,这一个铁骨铮铮的老革命家,才得以洗除冤屈。

然而,这时候,古大存已长眠于地下多年了!

本书系中共广东党史人物传记系列丛书之一。作者怀着对革命先辈崇敬的心情,以大量翔实的史料,凝重的文笔,再现漫长岁月无数曲折生动的历史场景,和所谓“古、冯地方主义反党集团”的真相,塑造了古大存“这一个”典型,是一本催人泪下又教人奋发的好书。

J-432/06

目 录

一	犀牛望月·····	1
二	初试锋芒琴江畔·····	13
三	智取张谷山·····	25
四	横陂受困·····	38
五	铁面无私·····	46
六	马刀情·····	58
七	畚坑暴动·····	69
八	八乡山的较量·····	79
九	跟朱军长共商大计·····	91
十	错误的命令·····	100
十一	痛失虎将·····	111
十二	突围奔紫金·····	124
十三	千秋回荡的山歌·····	136
十四	被囚禁的“参谋长”·····	150
十五	雄鹰扑击·····	159
十六	受命于危难之际·····	172
十七	浴血乌禽嶂·····	185
十八	路在何方·····	200
十九	扑不灭的火种·····	209
二十	出山找党·····	221
二十一	统战部长·····	232

二十二	北上延安·····	243
二十三	挺进东北·····	255
二十四	人民省长的本色·····	265
二十五	情系老区人民·····	276
二十六	“我们决不能随风倒”·····	285
二十七	不能过河拆桥·····	294
二十八	“冯、古反党联盟”的真相 ·····	303
二十九	历史的重复·····	314
三十	八仙过不了海·····	324
三十一	被冷落的老红军·····	333
三十二	最后的日子·····	342
后 记	·····	350

一 犀牛望月

在莲花山脉中段、粤东山区腹地、韩江上游的琴江蜿蜒流淌的地方，有一个面积 3200 万平方公里的老县，古称长乐，今叫五华县。这个县的确是个云遮雾绕、举目皆山的典型大山区，东、西、南、北都有千米以上的大山高嶂，与梅县交界的九龙嶂及与丰顺接壤的鸿图嶂，海拔高达 1200 米左右，仅次于海丰境内 1300 米的莲花山主峰。其他的峻岭陡坡、绵延起伏的丘陵地带，几乎触目皆是，比较平坦的小块平地，则只限于五华河及琴江两岸的少数地段和一些山坑谷地。因此，当地的老百姓常说五华是“七山二水一份田、山多树多石头多”的穷山县。这样的地理环境，无疑地给人们带来了贫困和艰辛，逼得不少人出走南洋和外省他县、茹辛含苦为生计而颠沛奔波；但同时也锻造了无数不畏艰苦、万难不屈、坚如铁石、挺若高山般的铮铮硬汉。古大存就是这些硬汉中出类拔萃的代表人物。

古大存，原名古永鑫，1897 年诞生于五华县梅林区优行径村，这村庄座落于背后的祠堂山和犀牛望月山的山脚下，村前是一大片开阔的小平原，溜沙河就在平原边沿穿过，弯弯曲曲地向东汇合于琴江。溜沙河东侧，与祠堂山和犀牛望月山隔河相望的还有几个圆形山包，中间一个叫砧头岭，状似圆形砧板。据地理先生

说：“砧头岭生在优行径村的面前，象征着村民常年有肉剁、有菜切，富足兴旺。”但看来砧头岭并不似砧板，倒像个圆滚滚的手榴弹，优行径村，革命人民用它来炸毁土豪劣绅的老巢、推倒三座大山倒是比较贴切的。

事实也是，少年时代的古大存（古永鑫）就曾做过这样的梦：有一天，他觉得自己闷得难受，就独自爬上了村后的祠堂山，可是他刚到山顶，雾霭便层层笼罩了过来，隐约中他似乎看到山前山后有许多人影，正呜呜哇哇地往山上爬，不一会儿，这些人影的轮廓逐渐明晰，他们一个个长衫马褂，头戴瓜子帽，手提手杖，有的还拿着手枪，后带几个马弁和打手。他们气势汹汹，边爬边嚷：“这个世界是我们的，土地是我们的，山河是我们的，我们是世界的主人，不管男女老幼都得听我们的话，否则就把他干掉。”“我们就喜欢这样的生活：整天拥金抢银、三妻四妾、吃喝玩乐，整天云遮雾盖、朦朦胧胧，不要太阳也不要月亮……”

小永鑫开始有点害怕，但等到听清了他们那些乱七八糟的话之后，立即气得暴跳如雷，他想冲过去责问他们，与他们舌战辩论，可是在那些家伙声嘶力竭、呜哇叫嚷的嗡嗡声中，自己的声音显得太小了，而他们那些家伙不但嚷声越来越大，人和影子也变得越来越高，面目也变得更加狰狞丑怪，而且他们此时已到了祠堂山的顶端，一个个正张开血盆大口，叫嚷着要把他撕成肉块吞下肚子里。

此时，小永鑫急中生智，悄悄地钻进了山上的小丛林，顺着林间小径，很快走到祠堂山西侧的犀牛望月山上，这个状似犀牛的小山包此时好像有点灵性，看见小永鑫便摇头晃脑地动了起来，小永鑫惊喜道：“犀牛呀犀牛，如果你真有灵性，你也该同我一样恨死那班魔鬼，他们霸占着这个世界欺压人民，终日敲诈勒索鱼肉百姓，尤其可恨的是他们喜欢昏天黑地，不要太阳也不要月亮，如果真的没有太阳和月亮，试问你这个犀牛望月山还有什么用

呵?!你应该帮我去踏死那班魔鬼才对。”说着他骑上犀牛山背上，用手拍了几拍。突然间，这座小山包猛烈地颤动了几下，就驮着他腾云驾雾地飞了起来，但它没有飞向祠堂山，而是飞到砧头岭上停下来。小永鑫跳下牛背，心想这犀牛为何不驮我到祠堂山与那班家伙撕打？莫非它是怕我赤手空拳打不过他们？可是这砧头岭上又有什么武器好找呢？想着想着，顺手往岭头一摸，忽然有几个圆咕鹿、硬梆梆的家伙滚了出来，他一把抓了起来，仔细一看，原来是几个状似炸弹的铁家伙，他高兴得翻上了牛背，这犀牛又驮着他重回了老地方。此时那班魔鬼正朝着犀牛望月山呼号着跑来，犀牛愤怒地抖了几下，小永鑫也就顺势把炸弹似的铁家伙接连扔了过去。随着，铁家伙像炸雷一般轰隆隆地爆炸，那班坏家伙随即应声倒在血泊中，小永鑫兴奋地跑过去查看现场，刹那间却见不到他们的尸首，只见着几堆还在冒烟的狗屎堆，他不禁哈哈地笑了起来……

笑声中母亲把他摇醒，问道：“鑫儿，你又做梦了，干吗笑得那么开心？”

“我……梦见那班欺负人的家伙，原来也不过是堆臭狗屎。”小永鑫回忆着刚才的怪梦，不禁又嘻嘻地笑了几声。

“这话可不许在外面说，小心人家给你个‘火烧饼’。”^①

“反正我没踏他的尾，他敢咬我的脚？”

“你也不用嘴硬，硬也硬不过人家的枪柄和皮鞋，阿妈原先也是吃硬不吃软的人，可近年来经多了见多了也就学精了，输赢在一时，吃亏在一世，忍得三分气，宽心两三年，眼前不要你多管闲事，只要你好好给我读书，将来有了学问，才能出人头地……好啦好啦，天快光了，你也该起身到后山去拾点柴火，早饭等着要烧哪！”

^① 火烧饼指打嘴巴。

于是小永鑫连忙起床，披上单衣，赶紧就往后山走去。他阿妈则匆匆去河里挑水。

本来，小永鑫的家庭也算得上梅林一带的殷富人家，为何他母子却过得如此忙碌清苦？他阿妈又为何这样胆小怕事，忍气吞声，几乎是夹着尾巴做人？这些问题须从他的家庭情况从头说起，才能说得清楚。

古永鑫的父亲古情芳（又名古化）在世时，家庭是比较富裕的，每年收入佃农的租谷及典借的租谷计有四百余石；自耕肥田沃地二十一亩，年收入一百多石；还在梅林圩上开有一间药材店和一间染布店，收入相当可观。

古情芳原配前妻刘氏，生五子一女：长子永暖（夭折），次子永键，三是女儿，四子永兰（夭折），五子永铎（少平），六子永钊（又名柳春、大同）。

刘氏去世后，续弦陈氏。陈氏原来嫁给一位贫苦农民，不幸前夫逝世，改嫁古情芳并带来一个女儿，后与古情芳生了三个儿子，即永鑫、永铎和永玖。

封建社会等级森严，后妻及其所生子女的地位是比前妻及其所生子女的地位要低下一等的，古永鑫的家庭情况也是这样。况且他生母许四妹是死了前夫而改嫁的“出人”，^①因此就更倍受家人的歧视。她到古家之后，不但不能分享这个富裕家庭的财富和舒适的生活享受，而且还要像佣人一样专门做那些诸如挑水、割草、喂猪、拾粪等重而脏累的活计，起早贪黑不声不响地忙个不停。尤其令她难受的是那些带锥带刺的闲言碎语：什么“后来货”呀，什么“克夫婆”呀，还有“破藤接旧箴”等等，不一而足。许四妹听在耳里，疼在心上，常常在夜里暗暗流泪，自怨命

^① “出人”：粤东俗语，指再婚的妇女。

苦。

古情芳前妻生的五个儿子，除永暖和永兰夭折早逝、永钊（即古柳春）早期教书后期参加革命之外，其他两个儿子永键及永铎，都从事收租、典借放贷和经商，他们俩收入都比较丰裕。尤其是永键，其长兄夭折，他实际上就成了大哥，古情芳晚年及逝世之后，古家偌大的家业，实际上都是归他掌管，家务杂事的管理权，理所当然地就落在他老婆手上。

永键和他老婆还有永铎夫妇，都是善于钻营而心胸狭窄的人，加之大权在握、财大气粗，因此便经常显露出骄横自负、贪得无厌的阶级本性。他们对佃户和雇佣剥削勒索，不择手段，稍有不逊，便动辄打骂，对后娘许四妹及异母弟弟永鑫等也毫不客气，很少有宽容、怜悯和同情心。他们母子被视为家庭的累赘，是来分取他们家产的冤家。

这个梅林地区数一数二的富裕大户，就这样以其复杂、自私、排挤和互相倾轧等种种恶劣表现，在幼小的古永鑫的心灵上刺下了深深的创伤；同时也种下了不满与反抗的根苗。

古永鑫刺激最大的一次家庭丑剧是在他七岁（1903）那年，他父亲古情芳病故，他和母亲正在非常痛苦悲伤的时刻，突然啪地一声房门被打开，从厅堂里拥进来了一群气势汹汹的哥嫂，他们不去灵堂哭丧，也不忙于料理丧事，却冲入了这间小小的许氏母子住房；冲入来后也不说明原委，只是一味地翻箱倒柜，把屋子里的东西弄得乱七八糟。母亲问这是何故？哥嫂不答不理，还在继续乱翻。这样捣弄了半个时辰，终于一无所获，临走时大嫂才冷冷地丢下几句话：“没什么的，我们只不过想来看看公公还有什么财产和遗物放在你们这边。其实也怪我们傻，俗话说：‘一人藏物千人难找’，哪能这样就翻得出来嘛！”

几句话像千把刀扎在许氏心上，痛楚难忍，但难忍又能怎么样？她此时能够做到的是：只有抱住在一旁发愣的古永鑫，母子

俩呼天抢地地哭了个够。

古情芳逝世后，古永鑫的哥嫂们更加不把他放在眼里，许氏母子的生活更加难过。幸亏古永鑫从小就学会干活，放牛、喂牛、割草砍柴、往田里送饭甚至侍候病人等杂工，哪样都难不倒他。加上他读书聪明，在私塾和初级小学的成绩都名列前茅，深得老师及乡亲的夸奖，使得平时经常诅咒他快些夭折的大嫂，也不得不惊叹：这杂种将来可能会有出息。

但是这将来会有出息的惊叹，并没有改变他在家庭中的地位，他仍然是个后娘所生的下贱的孩子，可这下贱的孩子偏偏又不肯认命，像他母亲一样夹着尾巴做人。相反，他野性越来越硬，越固执己见，越显露出他与哥嫂的意见相悖，甚至在村里某些乡亲面前，也敢大胆地表示他对那些蛮不讲理、仗势凌人的土豪劣绅们的不满和愤慨。

有一天，他从初级小学校放学回家，与同村同学古伯欧同行。伯欧是个穷苦农民的儿子，胆小怕事，但他和古永鑫却像亲兄弟一样要好。学校里的富家子弟经常欺负他，古永鑫看不惯，也就经常帮伯欧同富家子弟说理斗嘴；古伯欧家穷没有鞋子穿，古永鑫便把自己穿的鞋子送给他，而自己却在家里找双破鞋来垫脚。所以伯欧视永鑫如挚友，永鑫也视伯欧如亲人。他们在校里同窗同桌，出入并肩同行，今天放学回家当然也不例外，他们一路上说说笑笑，不觉来到村前的稻田边。时值金秋时节，稻田里熟透的稻穗迎风摇曳，泛起一片片黄澄澄金灿灿的稻浪，好一派收获前的丰收景象。

他们在稻田边正看得出神，突然发现一大群鸡正在啄食古伯欧家那块路边田的稻谷。古永鑫气得抓起一块石头，要把糟蹋稻田的鸡往死里砸。古伯欧认出了那群鸡，急忙劝阻道：“别砸别砸，那是侯爷的鸡，咱们惹不起的。”古永鑫一听侯爷的鸡，更加恼火：“侯爷又怎么的，他是族长、富豪，不是他订的乡规禁令，不准放

鸡下田吗？难道只准州官放火，不准百姓点灯？是他带头违反乡规。我就要给点颜色叫他看看。”说着就把手中的石块对准鸡头掷去……

很快就有人告知侯爷，侯爷闻讯赶到现场，后面还跟着一大群来看热闹的村民，侯爷看自己的鸡被砸死了一只，就冲着古永鑫破口大骂：“小杂种，你敢砸死我的鸡，看我剥掉你的皮。”说着举起手杖就要打。

古永鑫淡定地躲过打来的手杖，大声辩驳：“大家来看呵，堂堂大族长，见面不讲理，举手便打人，一不该也；放鸡吃人谷，破坏咱乡规，二不该也；仗势欺穷人，不想粒粒皆辛苦，三不该也。侯爷，我说得对不对呀？”

侯爷铁青着脸，没想到古永鑫竟这么厉害，“我不跟你理论，待我找你大哥好好收拾你！”说着溜出了人群，随后，人们爆发出一阵开心的笑声。

但古永鑫的确是惹了一场不小的麻烦，侯爷果真以族长的身份到慎永楼找永鑫的大哥永键，指责了一阵打鸡闹事的是非。永键听后忙赔不是，并答应他一定会好好教训这个桀骜不驯的弟弟。

可是永键答应侯爷的“教训”也真够绝。晚上，永鑫回到家里，永键看到他只鄙夷地撇了撇嘴，黑沉着脸不说也不骂，他大嫂则指桑骂槐地说了些“牛牯长大了，拱倒牛栏了，再也关不住了！”这类不三不四、又酸又辣的话。不久，他大哥遂以梅林药材店缺少人手为由，叫他辍学到药店做工去。

古永鑫在梅林药材店做了两年工。药店的工作虽然不太累，但比较枯燥乏味，一天到晚重复着扫地挑水、沏茶做饭、接待顾客等杂工，没有片刻闲暇和学习的时间，他此时已经十四岁，正属于寻求文化知识、求知欲极强的年龄，长期这样下去又如何得了？！

俗语说：“天无绝人之路。”正在他无限苦恼和万分焦急的时刻，他的六哥古大同（即古柳春）正好从广东优级师范学校毕业

回来，在五华上山十约的三江高等小学任校长，上任伊始就通知古永鑫到三江高等小学求学，同时给他讲了许多许多的故事和新闻，其中最重要、最激动人心的就是孙中山革命斗争和社会变革的故事。

古大同原名永钊，是古情芳前妻刘氏所生的六个子女中最小的儿子（排行第六），也是古永鑫（排行第七）最开明、最进步的一位哥哥。他从小念书求学，接触的多是有志有识之士和好学上进的校友，因此心胸豁达容易接受新事物。他看不惯永键哥哥的保守、贪婪，同情后娘和永鑫弟弟的处境，特别不忍心聪明好学的永鑫中途辍学，荒废了学业和前程。所以他一到三江高等小学便立即通知永鑫前来学校。

这次兄弟见面分外高兴，古大同滔滔不绝地谈论广州见闻和孙中山坚韧不拔的革命故事，把古永鑫说得频频点头，如梦如痴。末了，古永鑫忽有所思地提出一个问题：“钊哥，你这次回来，为何改名大同？”

古大同笑着说：“孙中山先生主张天下为公，世界大同。我对此主张非常欣赏，追溯至春秋战国，孔夫子也倡导过大同，他说：‘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男有分，女有归……是故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你看阿哥改名大同改得好不好？”

古永鑫说：“改得好改得好，六哥，你也帮我改个新名吧，现在潮流变了，永鑫这名字也太旧太土了。”

古大同点了点头，沉思片刻道：“我叫大同，你叫大生，将来当个大学生，怎么样？”

古永鑫沉吟了一会：“大学生我恐怕当不了，我最切要的是生存，而且要大家都能够生存，我索性叫大存吧！”

“大存也很好，但不仅要存身，而且要存名，现在好好读书，

增长才干，将来干出一番大事业，名存千古，所谓魂游水底波浪壮，名存人间草木香嘛！”古大同拍了拍弟弟的肩膀接着说：“鑫弟，不，存弟，从今以后咱们哥俩的思想言行都得变一变：放眼界、除旧更新、紧跟时代潮流前进！”

的确，古大存改名后真的变了个模样，他团结同学勤奋学习，接近进步老师，响应他们倡导的新学风、新风尚。辛亥革命后，带头剪掉辫子，破除迷信，积极支持和参与清算文武庙产及神会，定为地方学款以利于普遍举办乡村小学。这些针对封建公产和封建迷信的运动，当然招来了满清遗老及公尝学租的管理者们的联合反对，斗争非常剧烈，于是学校便发动广大师生并联络学生家长，掀起了打红缨帽（满清遗老）运动，搞得闹闹腾腾，打击了反对者的威风，有力地推动了普及乡村教育运动的深入发展。

就在这个时候，古大存家乡优行径村的族长侯爷，预感到自己掌管的公尝学租将被清算和剥夺，就又急急忙忙地到慎永楼去找永键和永铎，叫他们以哥哥的身份，管一管三江高等小学的大同和大存。

永键说：“六弟（大同）的事我管不了，他身为校长，要适应新潮流，也属情有可原。至于老七（大存）嘛……”

侯爷见他有点犹豫，急忙插话：“听说大存闹得更凶，他串通歹徒，走街串巷，呼唤口号，打倒什么什么红缨帽，真是无法无天，大逆不道呵！”

经他这么一说，永键也跟着恼火：“这小子一身反骨，从小都不听管教，我上次叫他到药店当小工，可六弟偏要他上学，这回我给他来个狠的，干脆给他们几斗种田，把他们母子几个分出去，今后我看他还有什么本事上学去闹事？只是这么一分，乡亲们会不会说我这个当哥的心太黑？”

侯爷说：“什么心黑心白的，树大分枝，家大分居，这是天公地道的事，人家要是说三道四，我侯爷帮你解释解释。”